

桃園縣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鍾名茹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473
電子信箱：inochi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桃園市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4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300533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臺灣智慧卡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「臺灣通」卡片停止
販售、加值及扣款服務一案，請貴校轉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縣政府交通局103年7月30日桃交公字第10300183
6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查該公司為提供持卡人多功能服務，已向金融管理委員會
申請「臺灣通」卡片從原本單一交通票證卡升級至多用途
支付功能。票證卡片尚未升級至多用途支付使用前，配合
交通部規定時程，「臺灣通」卡可使用於交通類電子票證
之期限至104年12月31日，除原先已有合約之客運學生卡
、敬老愛心卡外，該公司將僅提供折損卡片換發，暫停一
切新卡的發售，並於104年1月1日停止「臺灣通」一般普卡
單一交通運輸使用加值服務，「臺灣通」卡仍可使用至10
4年12月31日並提供無限制退費服務：

(一)103年7月23日起，停止「臺灣通」卡作為單一交通卡用
途的新卡發售。

(二)104年1月1日起，停止「臺灣通」卡作為單一交通卡用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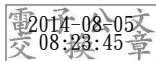
途的加值作業(學生卡、敬老愛心卡除外)。

(三)104年12月31日起，停止「臺灣通」卡作為單一交通卡用途的多卡通扣款服務。

三、相關公告事項請至臺灣智慧卡股份有限公司官方網站查詢。
◦ (<http://www.twnc.com.tw/news20140702.html>)。

正本：本縣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